

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109

問題編號

1515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 分目：

綱領： (2) 地區規劃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 2006 年，規劃署繼續進行強制執行及檢控工作，對付違例發展，共發出 1 248 份強制執行通知書。請根據香港、九龍市區、新界新市鎮和新界鄉郊等地域劃分，提供有關的分類統計數字；及 2007-08 年度類似的分類統計數字。

提問人： 張學明議員

答覆：

就二零零六年發出的 1 248 份強制執行通知書來說，根據地區與主要類別劃分的分布情況如下：

	元朗	屯門	北區	大埔	西貢及離島
露天貯物	417	64	24	11	0
工場	112	3	2	0	0
貨櫃相關用途	122	0	10	0	0
停車場	167	8	2	0	0
填塘／填土	164	0	14	7	1
其他	110	0	0	0	10
總數	1092	75	52	18	11

發出強制執行通知書的數目，將視乎違反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的情況而定，因此無法預計。

姓名： 伍謝淑瑩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15.3.2007